

274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  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地址：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  
承辦人：李俊逸  
電話：(06)6357716#217  
傳真：(06)6370452  
電子信箱：fda83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7004122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請配合下架回收歐強國際有限公司產品「美尼克」醫用口罩（衛署醫器輸字第011663號）（批號：16520000）之醫療器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07年3月12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07361792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批號醫療器材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結果判定「合成血液穿透性」項目與原廠規格不符，爰起動第二級回收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「藥物回收處理辦法」之規定，配合廠商辦理旨揭藥品下架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台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大台南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## 局長陳怡

107	3.20	收文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彙辦
存查	轉知	辦
PO 網		擬辦
單 2018 0323		簽名